#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建设甘肃省金塔县光伏发电项目二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投资概况

（一）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拓展清洁能源发电业务，扩大清洁能源发电业务规模，提高利润水平，拟由全资子公司金塔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塔能源公司”）在甘肃省金塔县红柳洼光电产业园区内投资建设金塔县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80MWp。工程总投资 77,536 万元。

该项目资本金 15,508 万元，公司将根据该项目进展情况，以自有资金对金塔能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使其注册资本不超过 27,000 万元（含一期项目）。

该项目已获得《酒泉市能源局关于金塔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80 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登记备案的通知》（酒能新能〔2015〕326 号）。

（二）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1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甘肃省金塔县光伏发电项目二期的议案》，该投资事项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三）该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主体概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一）名称：金塔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住所：酒泉市金塔县红柳洼光电产业园区。

（三）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四）成立时间：2011 年 12 月 27 日。

（五）法定代表人：范红先。

（六）注册资本：11,280 万元。

（七）经营范围：投资、开发、经营管理太阳能发电项目、节能环保项目。

（八）金塔能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该项目的投资建设，金塔能源公司聘请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出具《金塔粤水电8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16（设）-152号），根据该可行性研究报告：

（一）该工程建设地点位于甘肃省金塔县的红柳洼光电产业园金塔粤水电50MW光伏电站的北侧，场址位于金塔县城约6km处，南靠石生公路，西南方向距酒航公路、省道214线9km，距规划的酒航铁路最近点约200m左右，交通运输便利；场址距红柳洼110kV2#汇集站约2km，距红柳洼110kV3#汇集站约5km，距金塔330kV变电站约31km，电力上网便捷。

（二）该工程场址区域多年平均年总太阳辐射量为6130.3MJ/$m^2$，太阳能资源很丰富，具有良好的开发前景。

（三）该项目安装309760块260W多晶硅光伏组件，组件长1640mm，宽990mm，工程总容量为80.5376MW。预计工程运营期内平均年上网电量为12154万kW•h，年等效满负荷利用小时1509h，容量系数为0.17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四）该工程项目建设期10个月，工程静态投资为76,056万元，单位千瓦静态投资9,444元/kW；工程动态投资为77,294万元，单位千瓦动态9,597元/kW。工程总投资77,536万元（含流动资金242万元）。

（五）该项目按运行期第1年至第20年电价0.80元/kW•h（甘肃省上网电价，含税），第21年后电价0.2978元/kW•h（脱硫火电标杆电价），借款还贷期15年进行测算，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0.49%，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8.05%，投资回收期为11.39年，资本金净利润率为10.71%。财务评价可行。

**四、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为了加大清洁能源发电业务的投资开发力度，扩大清洁能源发电业务规模，提高营业利润，推动公司加快发展。

（二）存在的风险：国家对清洁能源发电政策及自然气候条件的变化对该项目的投资效益存在一定的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该项目建成后，将提高公司清洁能源光伏发电业务规模，预计将取得较好经济效益，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有一定的提升作用。

**五、其他说明**

截至目前，公司已建成的光伏发电项目总装机 5 万 kW。公司将及时披露该项目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